

证券代码: 000506

证券简称: 中润资源

公告编号: 2018-116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尤文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尤文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41,210,022.91	2,547,377,342.20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6,629,773.36	1,009,520,206.12	2.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288,489.98	-66.85%	302,091,765.99	-4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106,491.80	782.55%	8,891,298.64	10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540,639.80	-71,321.83%	-54,274,025.41	5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38,259,476.54	96.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8	787.27%	0.0096	106.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8	787.27%	0.0096	10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	3.89%	0.87%	10.8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5,039.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15,691.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8,799.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379,348.65	年初至报告期，公司对齐鲁置业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已通过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司法拍卖收回现金 19,171,761.65 元，收回抵顶债权资产 43,207,587.00 元，合计 62,379,348.65 元。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4,122.63	

合计	63,165,324.05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5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8%	233,000,000		质押	233,000,000
杭州汇成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9%	65,869,03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冉盛盛昌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	45,612,401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通信 托 惠钰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43%	13,253,60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86%	8,014,14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 托 聚鑫 3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6%	8,000,000			
何雪梅	境内自然人	0.61%	5,637,253			
陈锡恒	境内自然人	0.60%	5,550,000			
曾圳标	境内自然人	0.59%	5,471,200			
梁伟光	境内自然人	0.57%	5,3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000,000			
杭州汇成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869,034	人民币普通股	65,869,03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冉盛盛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612,401	人民币普通股	45,612,401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通信托 惠钰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13,25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53,600
吕强	8,014,142	人民币普通股	8,014,14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 聚鑫 3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何雪梅	5,637,253	人民币普通股	5,637,253
陈锡恒	5,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0,000
曾圳标	5,471,200	人民币普通股	5,471,200
梁伟光	5,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宁波冉盛盛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冉盛盛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法人股股东之间、其他法人股与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何雪梅通过普通证券帐户及投资者信用证券帐户合计持有中润资源 5,637,253 股股票；陈锡恒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帐户持有中润资源 5,550,000 股股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预付账款	16,631,061.94	54,518,086.91	-69.49%	主要系淄博置业预付账款已结算所致
在建工程	25,916,528.72	13,255,249.03	95.52%	主要系斐济 VGML 增加尾矿坝及设备投入所致

预收款项	279,857,971.48	196,727,362.87	42.26%	主要系淄博置业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983,675.92	4,389,733.01	-54.81%	主要系淄博置业本期符合确认收入的商品房结转减少，导致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64,433.01	125,445,097.27	-95.72%	主要系VGM PLC一年内到期借款已归还所致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02,091,765.99	573,754,306.95	-47.35%	主要系淄博置业本期结转商品房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274,060,789.97	441,734,380.76	-37.96%	主要系淄博置业本期结转的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6,252,059.98	30,478,448.13	-46.68%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导致对应的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47,717,210.96	126,010,467.79	-62.13%	主要系斐济VGML管理费用大幅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2,132,292.57	66,929,301.62	-81.87%	主要系应收李晓明款项汇兑损失减少及对外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5,676,932.09	40,030,866.03	-239.09%	主要系本期转回齐鲁置业部分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净利润	-2,360,923.16	-148,236,983.56	98.41%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上涨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0096	-0.1503	106.39%	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59,476.54	121,306,478.23	96.41%	主要系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68,879.91	9,782,457.79	-2078.73%	主要系本期较上年同期取得的借款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37,708.41	32,879,799.68	-178.28%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安盛资产36,930万元。2018年6月25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山东安盛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协议书》。根据签署的《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协议书》以及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7）第444B号），安盛资产以所属中润置业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的中润世纪城商业物业的西段部分楼层（-302、-203、-204号房屋）作价43,019.74万元抵顶所欠公司全部款项。因抵顶商业业务的抵押尚未解除，过户尚未办理，公司已在督促交易对方履行协议，早日完成过户手续。

2、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齐鲁置业有限公司22,932.23万元。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先后于2017年4月、2017年5月、2018年5月分批查封了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相关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冻结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等。查封后，中润资源便立即申请对已查封的不动产进行评估，并通过法院陆续进入公开拍卖。截至目前，

公司已通过司法拍卖收回现金1,917余万元，收回抵顶债权资产43,207,587.00元，同时，还有9,000余万元的房产已进入司法拍卖阶段。公司将加大查封资产的处置力度，采取各种措施解决齐鲁置业欠款事项。

3、2017年7月24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李晓明先生承诺2017年11月12日将8,000万美元诚意金全额退还公司。盛杰（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具声明函，为李晓明先生退还8,000万美元诚意金提供无条件连带保证责任。承诺到期后，公司未收到诚意金。2018年5月2日，公司就李晓明其他应收款债权事项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7月30日，公司收到《S20180767号意向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目前仲裁委员会正在组织合议庭，开庭时间尚未确定。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追偿欠款。如果在仲裁过程中发现新的线索，公司将进一步采取相应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截至三季度末，公司另有自然人，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余额2.15亿元，其中与刘家庆先生2,500万元借款达成一致，于2018年12月25日前分期还清借款本金。崔炜先生、宁波鼎亮汇通股权投资中心、西藏国金聚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19,500万元已到期，公司正沟通还款方案，尽快还款。

5、2018年10月22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就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进行了调整，目前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推进过程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借款的公告	2016年5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商业物业抵顶转让价款协议书的公告	2018年06月26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仲裁的公告	2018年08月0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所查封的山东盛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拍卖的公告	2018年07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2018年10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